

证券代码：874438

证券简称：亚信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怀化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怀化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岑维、李鹏志、宫晓波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提名岑维、宫晓波、李鹏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2025 年 1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岑维、李鹏志、宫晓波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岑维先生，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具有美国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7 月，在中国科学院农业政策研究中心担任研究助理；2011 年 8 月至今任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教学副教授，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6 月以及 2023 年 11 月至今任亚信股份独立董事。

李鹏志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澳门、冈比亚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1992 年 7 月至 1994 年 9 月，任淮北第一棉纺织厂计划处财务主管；1994 年 9 月至 2000 年 10 月，任美国 MARKWINS 公司资讯财务部财务经理；2000 年 10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瑞士 ASPRO 科技公司资讯财务部财务总监；2004 年 4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赛尔康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其中 2011 年 6 月至 2014 年 5 月，兼任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11

月至2017年10月，任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除上述曾任职企业外，李鹏志亦在上述期间兼任了顺威集团研发及技术副总裁 CTO、广东顺威赛特工程塑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智汇赛特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顺威自动化装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顺威通用航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名匠智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名匠智汇（中山）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名匠智汇（深圳）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辽宁飞乐创新节能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品健康科技（广东）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松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黄山九乐堂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意合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1月至2022年6月，任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执行总裁；2021年9月至今，任深圳市震有智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4年2月至今任亚信股份独立董事。

宫晓波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具有中国香港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8年7月至2010年6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2010年6月至2012年8月，任中航证券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12年8月至2013年5月，任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助理业务董事；2013年5月至2019年11月，任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9年12月至2020年5月，任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5月至2021年7月，自由职业；2021年7月至今，任璀璨文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4年2月至今任亚信股份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会议、4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岑维、李鹏志、宫晓波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岑维	7	7	0	0	否	4
李鹏志	7	7	0	0	否	4
宫晓波	7	7	0	0	否	4

2025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详情如下：

独立董事宫晓波、独立董事岑维、独立董事李鹏志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并由独立董事宫晓波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成员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岑维，独立董事宫晓波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并由独立董事岑维担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成员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李鹏志、独立董事岑维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由独立董事李鹏志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岑维、李鹏志、宫晓波依据各专门委员工作细则履行职责。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岑维、李鹏志、宫晓波对公司2025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6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年1月14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一、《关于选举怀化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二、《关于聘任怀化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5年4月10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一、《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二、《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025年4月28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一、《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二、《关于续聘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三、《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四、《关于确认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五、《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六、《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七、《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5年11月20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一、《关于2025年新增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5年12月1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一、《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二、《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三、《关于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四、《关于制定〈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2025年12	公司董事辞职	一、《关于公司董事罗勇强辞职	同意

月 17 日	及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相关事项	的独立意见》； 二、《关于公司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独立意见》；	
--------	---------------	-----------------------------------	--

四、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履职期间内，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在工作中，我们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主动了解公司相关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关注董事会、股东会决议的执行落实情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及独立作用，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

2026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工作精神，认真、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独立董事：岑维、李鹏志、宫晓波

2026 年 4 月 13 日